

杨良大道二期建设项目(茂名空港经济区杨梅产业园至国道 G207 连接线新建工程)检验监测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受化州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杨良大道二期建设项目(茂名空港经济区杨梅产业园至国道 G207 连接线新建工程)检验监测。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杨良大道二期建设项目(茂名空港经济区杨梅产业园至国道 G207 连接线新建工程)检验监测

采购项目编号: GDHZHZ2026030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815249.93 元



2. 项目内容及需求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其他工程管理服务	杨良大道二期建设项目(茂名空港经济区杨梅产业园至国道 G207 连接线新建工程)检验监测	1(项)	详见第二章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分包: 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施工完毕, 并将全部检测成果交采购人。

二.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中提供《茂名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文件中提供《茂名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茂名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茂名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杨良大道二期建设项目（茂名空港经济区杨梅产业园至国道 G207 连接线新建工程）检验监测）：参与的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杨良大道二期建设项目（茂名空港经济区杨梅产业园至国道 G207 连接线新建工程）检验监测）：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并且所提供的各项检测报告需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认可。

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已登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 获取磋商文件

报名购买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1、报名时间：2026 年 06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5 日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17 时 30 分（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化州市鉴江区江山商贸城 203 号。

3、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代表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单位为其购买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司接收磋商申请人的资料，均不意味着其资格满足合格人条件，供应商是否满足合格人条件由评委会决定。）

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300.00 元），售后不退。

四.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地点：化州市鉴江区江山商贸城 203 号

2、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至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截止及磋商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五. 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http://cebpubservice.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gdhzec.com/index.php>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

六. 其他

1、 如对磋商文件有任何澄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公告，在磋商截止日前可能会有更正公告，磋商截止前 3 日可能会有延期公告，请磋商文件收受人予以高度重视。

2、 特别说明：报名而不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时间截止前 1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机构。

七. 本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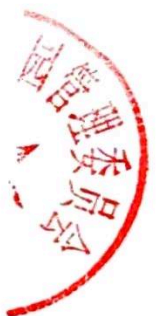
名称：化州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地址：化州市杨梅工业大道东一号

联系方式：杨先生 0668-76608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地址：化州市鉴江区江山商贸城 203 号

联系方式：严工 0668-7238333

